

# 山东省邹平市人民法院 公 告

(2026)鲁1681破1号

2026年5月8日，邹平市人民法院裁定受理湖南智连优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对山东智连优达物流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指定山东众成清泰（济南）律师事务所担任山东智连优达物流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李雪花为管理人负责人。

山东智连优达物流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于2026年6月8日前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联系人寇律师（手机号19818999896）。申报时请书面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山东智连优达物流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者交付财产。

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2026年6月12日上午9时召开。

特此公告

